

中共河南工程学院纪委文件

豫工院纪〔2017〕12号



关于严明 2017 年中秋、国庆期间 有关纪律要求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校属各部门、单位：

2017 年中秋、国庆将至，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，持之以恒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，驰而不息纠正“四风”，坚决杜绝“节日腐败”，现就“两节”期间有关纪律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坚持挺纪在前，确保令行禁止。全校各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认真贯彻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和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，强化自我约束。节日期间，坚决做到“九个严禁”：一是严禁用公款购送月饼、购物卡；二是严禁出入私人会所；三是严禁用公款搞相互走访、宴请；四是严禁用公款安排旅游、健身和高

消费娱乐活动；五是严禁以各种名义突击花钱和滥发津补贴、奖金、实物；六是严禁违反规定收送礼品礼金和有价证券、支付凭证、电子红包；七是严禁公车私用、违规驾驶公车；八是严禁违规组织参加同乡会、校友会、战友会；九是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并借机敛财。

二、坚持从严从紧，强化责任担当。各级党组织要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把严明“两节”期间有关纪律要求、防止节日期间“四风”反弹作为履行主体责任的重要抓手，紧盯时间节点，早提醒、早介入、早部署、早检查，要采取多种方式及时向党员干部提要求、打招呼，克服观望思想、侥幸心理和麻痹懈怠情绪，杜绝违规违纪行为。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担负起“第一责任人”的责任，加强对本部门党员干部的教育、管理和监督，特别是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“关键少数”，坚持以上率下，层层压实责任。

三、坚持失责必究，严肃执纪问责。校纪委监察处将切实履行监督责任，进一步畅通群众监督渠道，加大监督检查力度，结合监督执纪“四种形态”，抓早抓小、动辄则咎，严肃查处各种违纪违规行为，确保节日期间风清气正，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政治环境。

举报电话：0371--62508115

举报邮箱：jubao@haue.edu.cn

中共河南工程学院纪委

2017年9月26日